

常州公共自行车2008年高调亮相至今没有投放。近日,有网友发帖称,常州的公共自行车是“卡在了广告泊位受益分配上”。记者在调查中了解到,常州的公共自行车项目仍在进一步调整中,作为公共自行车项目的牵头单位城管部门也明确表态,“广告泊位按照政府规定组织公开拍卖”,但他们并没有从中分一杯羹,“拍卖收益比照公交公司候车亭广告政策,全额返还项目公司用于平衡项目投资及日常运营费用”。

□快报记者 葛小林

广告拍卖卡住常州公共单车?

城管部门称广告收益将返还企业,企业变更要求延误项目进展

网友质疑: 公共自行车 为何一直等

6月20日,常州网友在化龙巷论坛中发帖称:常州的公共自行车成了“蛇尾”。该网友在帖子中写道:2008年,“常州市公共自行车免费租赁点近期分布点规划”。其中说,“按照‘成网成系,方便换乘,因地制宜,景观协调,远近结合’原则……总数约400处,自行车投放量约3万辆,确立主要点和次要点121个,其中主要点40个,次要点81个。”具体推进的时间表是,“先期建设60个点,到2010年年底建成布点400个,同意规划点投放自行车15000辆(比原先规划数字减少了50%),利用自行车身发布广告;协调解决水、电问题,获得媒体的新闻支持等等。”但,“2010年,眼看着就是6月底了,一年过半了。这个在2010年底完成布点400处的自行车免费租赁点,也就只有两个字可信,那就是——等等!”

他在帖子中表示,“承办的公司,在提供自行车免费租赁服务时,企业自然需要有利益回报,否则的话,别说拿出15000辆自行车来,就是要拿出1000辆自行车,也不可能。承办公司若是不能赚钱,这种‘免费租赁点’,也是一句空话。承办公司的市场收益点,一是自行车车体上的广告发布;二是租赁点车棚上的广告发布。问题的症结,如今就胶着于‘租赁点车棚泊位上的广告发布权益归属’。”

他看到了一份常州城管局关于该便民项目的答复文本,“常州城管局的意见为‘如果在车棚上设置广告,广告泊位应由我局按照政府规定组织公开拍卖。’”该网友质疑此举与企业争利。

宜兴出台政策保障紫砂业 管好砂还要管好人

宜兴市政府近日召开促进全市紫砂行业健康发展专题会议,公布《促进紫砂行业健康发展的试行意见》。记者获悉,包括加强紫砂泥料加工管理等在内的多项措施将进一步规范整个紫砂行业,让这个传统民族瑰宝能够真正浴火重生。这是继“紫砂门”事件以后,宜兴市政府作出的最新表态。

《意见》首次提出要加强紫砂泥料加工管理。明确由丁蜀镇负责在现有证照齐全的泥料加工企业中,选择若干家企业专门生产加工紫砂泥料。

今后消费者凡是购买紫砂产品时,都可以根据新规制定的出厂证明来验明正身。据了解,根据《意见》要求,宜兴市质监局将制定统一格式的紫砂产品出厂证明,证明将标注紫砂泥料供应商、制作者、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凡无出厂证明的,一律不得销售;凡伪造出厂证明的,一律依法严肃查处。

《意见》还规定今后宜兴市政府将严格紫砂技术职称申报资格、专业知识考试、现场技艺考核、评审。快报记者 金辰 陈超

城管部门:项目公司不断变更要求延误进展

昨天上午,记者走访了常州市城管部门,一位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该网帖内容与事实出入较大。

“这个项目并不是卡在什么广告之争上,发帖子的网友完全是在断章取义,只说了前面半句,后面的话不知道为什么没有一起写出来。”这位工作人员拿出了一份去年常州市城管局《关于公共单车免费租赁项目的情况汇报》,上面载明“车棚广告泊位由我局按政府规定组织公开拍卖,拍卖收益比照公交公司候车亭广告政策,全额返还项目公司用于平衡项目投资及日常运营费用”。“我们是财政拨款单位,不可能要在这些广告费中间分点什么钱”,城管局该工作人员表示。

员表示。

据这位工作人员介绍,早在2008年项目启动时,并不存在单独的广告牌设置一说。前一家经营公司龙骑公司因经营不善退出后,新接手的华邦公司变更了原先的规划和设计。“我们按照有关领导的批示,同意其先进行试点,目前已经有9个点按照其设计进行了建设。车子一辆也没有投放,广告牌却先竖起来了。而且,其中的4个点的位置都在规划范围之外。立到了位置明显的马路边,为的就是广告位置明显”。

这位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公共自行车项目之所以拖这么久,主要是新接手的这家华邦公司不断提出变更形式、

变更设置地点、建设管理用房、设自行车租赁点等要求,需要规划等主管部门重新审批;同时,在接电等问题上,企业要求减免,我们虽然也与市供电部门进行了协调,但能否减免不是城管局能够决定的,“这些都不是城管局能够独立解决的”。

该工作人员表示,由于项目公司在点位选址、设计上一再出现变化,5月份城管局要求项目公司制定一套切实可行的书面方案,“我们将根据经营者的可行性方案,牵头邀请有关单位进行讨论和审定,审定结果向社会公示,并征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推开这个项目。当然,10个试点要先做好。”

记者调查:街头新点位只见广告不见自行车

记者注意到,最近,在常州的一些主要街道、公园附近出现了数个全新的公共自行车点位。记者在健身路上的一处点位看到,8个红色的智能停车桩已经建成,旁边还有一块广告牌,里面发布了教育培训类的广告。“竖起来有一段时间了,但是车子倒是没有见到。”一位经常在附近某老年大学上课的老人向记者透露,一开始大家还以为公共自行车快要出现了,哪知道又是“光打雷,不下雨”。

而这样的新型点位还出现在关河西路、红梅公园、人民公园等地,其中8处均已张贴了广告,仅有一处似乎是因为位置偏僻,暂时未有广告,但这几个点同样还没有自行车。城管局工作人员表示,“因为这些布

点广告已经涉嫌违规,城管部门将对华邦公司进行查处”。

记者了解到,今年4月份,在无锡、杭州、宁波等城市运作公共自行车项目的常州科新永安电子有限公司曾表示愿意接盘常州的公共自行车项目,并打算先在新北区的新区公园开始实施试点。但记者获悉,华邦公司与常州相关部门已经先确定开展实施这一项目,因此科新永安公司暂时并未有下一步的行动,因而对于该公司老总孙继胜提出的对沪宁沿线城市的公共自行车项目进行联网运作的构想因此也将耽搁下来。

而在网络上,有关公共自行车项目,同样引起了一番口水战。网友“田埂上人”表示,“如果一个城市能够做成这个

免费租赁的话,是件好事情。支持采取各种办法做成这件事情。”不过,网友“武林外传”表示,“常州这么点大的地方,又有BRT,电动车又这么发达,市内也没什么旅游景点要参观,有几个人要去租自行车用啊!做项目难道不要进行可行性分析啊!不要拿纳税人的钱去瞎折腾。”“fishbonezn”则说,“公共自行车这事我认为是多此一举,还不如把钱花在社保、医保这些直接关系到民生的地方”。

而更多的网友则对公共自行车项目立项前是否应该先进行市场调查和可行性分析提出了质疑。网友“深海炸弹”表示,“规划是人想出来的,后继问题却没想到,所以做规划需深入调查,并且论证其可操作性。”

POS机套现 10个月狂刷1450笔 金额达840多万,嫌疑人涉嫌非法经营罪被批捕

没有实际经营行为,却以虚构公司名义申请POS机专门实施非法套取现金。6月21日,徐州市公安局公布了一起利用POS机套现的大案。据警方介绍,此案系徐州首例信用卡套现被以非法经营罪追究刑事责任的案例,犯罪嫌疑人张某也成为因利用POS机套现被批捕的徐州“第一人”。

诈骗案牵出套现案

4月8日,徐州市公安局经侦部门对徐州某银行信用卡部原业务员晓利(化名)利用职务便利,冒用客户信用卡套现,涉嫌信用卡诈骗一案进行立案侦查。在侦查过程中,发现晓利多笔套现的POS机为张某所有,于是张某进入警方视线。

张某,男,33岁,徐州人。2009年3月,他到工商部门登记成立了徐州市某电器经销处,并以该经销处的名义申领有线POS机一台,在徐州市某沿街租了一个30平方米门面,做起了家用电器销售生意。

自经销处成立那天起,因其代理的电器徐州人不认这个牌子,经营了2个月一盘点,不但没有挣到钱,还赔进去1000

多元。其间POS机基本没有使用过。生意支撑到5月的时候,因租的门面是违章建筑,此时也被拆除了。之后,经销处就没有实际经营行为。

张某不甘心失败激发了新“灵感”:何不用经销处名义和POS机套现争点手续费!

主意拿定后,张某在家做起了为别人刷卡套现、从中每笔按1%—1.5%收取手续费的生意。

10个月狂刷1450笔

从2009年6月至10月,5个月“家庭式生意”让张某尝到了甜头,一个更大胆的动作也从此使张某越陷越深。

2009年10月,张某在徐州市某公司院内租赁一间办公室,添置了桌椅,将POS机移

接到办公室,挂上电器经销处的牌子,并印制了名片到处散发,明目张胆地准备大捞一把。

经警方向徐州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江苏银行等金融部门查询张某POS机的交易明细,让警方大吃一惊。经依法侦查查明:自2009年6月至2010年4月,张某使用POS机为贷记卡客户刷卡共计1450笔,合计840多万元。按照张某收取手续费1.5%的最高费率计算,张某共计涉嫌获取非法所得12万多元。

2010年4月15日张某因涉嫌非法经营罪被抓获,同日被刑事拘留,后被徐州市检察院批准逮捕。通讯员 鲜金余 张磊 快报记者 邢志刚

21人死伤 肇事司机获刑

快讯(通讯员 秦鹏 李冠颖 记者 邢志刚)昨天上午,铜山法院一审审结一起致2人死亡19人不同程度受伤的重大交通事故案件,依法判处被告人郑某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

2010年4月4日15时许,被告人郑某驾驶一辆轿车沿铜山县利国镇环湖路由南向北靠右行驶。据被告人郑某供述,车子行驶中,他的手机突然响起,于是郑某低头找手机准备接电话,他忽略了方向盘,车子滑向了道路左侧。此时由北向南驶来一辆农用机动车三轮车,车上拉载了19名工人。机动车驾驶员张某躲闪不及,两车相撞,造成了机动车三轮车乘车人张某、王某当场死亡,其他人不同程度受伤的恶果。经公安交巡警部门认定,被告人郑某负事故的主要责任。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郑某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致二人死亡,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鉴于被告人郑某当庭自愿认罪,可以酌情从轻处罚,遂作出上述判决。

六合旅游节 全国征节标

快讯(记者 陈英)今年9月份,南京六合第九届《茉莉花》·雨花石国际文化旅游节将盛装登场。为进一步提升办节档次和办节水平,扩大节庆整体影响,六合区向全国公开征集《茉莉花》·雨花石国际文化旅游节节标。

征集时间即日起至2010年7月21日24时截止。征集活动奖金丰厚,其中应用作品奖1件,奖金10000元,颁发节标入选应用作品奖证书;入围作品奖3件,每件奖金2000元,颁发节标入围作品获奖证书。具体征集办法和作品要求详见六合区政府门户网站(网址:www.njlh.gov.cn)。

新型治癌“超声刀”江苏造 偌大肝肿瘤 一刀清干净

快讯(记者 安莹)肝癌肿瘤手术后72小时就能出院?这听起来像天方夜谭,但却实实在在发生在南京雨花台区的老吴身上。不过,此次为老吴动手术的是一种新型武器——

高强度聚焦超声(HIFU)治疗系统,这种新型“超声刀”能够瞄准肿瘤后,将其“枪击”,让人体内的吞噬细胞自动擒拿住这些肿瘤细胞。经过半年多的观察后,目前这台仪器已经进入临床试验状态。

老吴今年50多岁了,抽烟20多年。去年,老吴查出患有肝癌,肝上的肿瘤足有9.5厘米那么大,医生的判断为肝癌中晚期,在进行一段时间的介入治疗之后达到极限,老吴肝上的肿瘤缩小到7.5厘米。就在老吴一家一筹莫展之时,由江苏企业自主研发的新型超声治疗肿瘤技术——高强度聚焦超声(HIFU)治疗系统有望助老吴一臂之力。1月28日,在江苏省肿瘤医院及南京市第一医院的合作下,老吴接受了2个小时的手术,老吴肝上7.5厘米的肿瘤全部被“灼杀”干净,72小时之后老吴就出院了。如今,老吴做了两次复查,体内的肿瘤细胞已经消除干净。

这种新型“超声刀”真的这么神奇吗?仪器的研发人,南京海克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负责人赖宁磊告诉记者,医学界普遍认同的可导致肿瘤细胞发生不可逆性灭活的瞬间温度是65℃,而海克的技术能在更短的“瞬间”使治疗温度达到85℃以上,解决了现有同类设备安全性与有效性难以兼顾的问题。赖宁磊也表示,HIFU肿瘤治疗系统并非对所有癌症都适用。该治疗系统对肝癌、子宫肌瘤等实体恶性、良性肿瘤虽有很好的疗效,但目前尚不适宜脑部和肺部肿瘤的治疗。目前,海克“超声刀”的核心技术已获得国际发明专利,并在我国以及美国、欧洲、日本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得到知识产权保护。